按照市委组织部《关于认真组织开展好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专题调研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组建了街道社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专题调研组，调研组以尊重民意、体察民情、凝聚民智为宗旨，深入社区干部居民中间开展调研，现将调研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调研组重点选取了金塔县西南街和东北街两个社区进行全面的访谈、调查，召开居民大会及干部群众座谈会各两场次，发放问卷调查表500份，其中社区居民占到了64.8%，对街道社区的工委书记、党支部书记、主任、副主任等17人进行了个别访谈，并对访谈及调查情况进行了认真分析汇总，了解掌握了一些社区干部、居民对做好社区工作、密切联系群众的好做法及意见、建议。

二、主要做法

(一)便民服务平台降低居民办事成本。为方便居民就近、快捷办理各种代办事项，全县4个社区统一建立了“一站式”惠民服务大厅，将就业保险、计划生育、民政优抚、综合服务等居民经常办理的事项归集到大厅办理，公开办理所需资料及流程，工作人员定岗定责，挂牌上岗，实行一站式或代理式服务，实现了居民少跑路办成事，受到社会一致好评。

(二)“五百”活动主动排解群众疾苦。组织社区党员干部开展了“进百家门，做群众的家里人”、“知百家情、问百家事、解百家难、暖百家心”活动，街道社区党员干部分组包片入户走访了解居民家庭实际生活状况 ，及时解决群众实际困难，对不能立即解决的问题登记造册，由社区党支部研究共同帮助解决，保障居民基本生活。

(三)“双岗双争”汇聚社区力量建设美好家园。推行在职党员报到制度、承诺公示制度及“双岗双争”评议制度，按照“一名党员一个岗，以岗承诺办实事”的要求，通过在职党员帮钱、帮物、慰问困难群众、开展公益劳动、修建公共设施等多种形式支持社区建设，帮扶社区居民，形成了齐心协力建社区的良好氛围。

(四)实施“五心”工程，打造“五园”社区。创设了“支部建在楼院、党员驻地管理”新模式，围绕疏通社区居民反映社情民意渠道，搭建社区与居民的“连心桥”，探索出了系列化活动载体，初步实现了“管理有序、服务完善、环境优美、治安良好、文明祥和”的新型和谐社区创建目标。

三、社区及党员干部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居民群众服务需求呈现多层次、多样化趋势，社区党员干部工作有滞后。随着城镇化建设步伐的加快，社区人员构成越来越复杂，居民需求呈现多层次、多样化趋势，社区承载的责任越来越广泛和重要，但是社区人力、财力、物力配备与现代化社区的建设还不匹配。一是人员紧缺，服务群众难以做到全覆盖。社区联系千家万户，群体庞大，人员复杂，组织管理有难度，这就需要大量工作人员走访入户主动联系居民，做好宣传政策、化解矛盾、扶残帮困等工作，但目前社区人员配备达不到这样一种工作需求。二是经费设施有限，不能满足群众娱乐、健康、学习等各方面需求。社区工作的一项重要职能就是不断满足居民各方面基本需求，但仅靠社区做好社区工作很有难度，这就需要上级部门级规划建设单位、驻社区单位联合行动，整合各种设施、场地资源，为居民提供更多服务。三是社区工作人员学历低、年龄结构不合理，组织协调能力不足，个别党员干部全心全意为民服务意识不强，履职综合能力有待提高。

(二)社区群众享受服务少，驻社单位党员干部联动机制不健全。一是驻社区单位与社区没有形成长效性、制度性联动。驻社区单位既没有开放单位活动资源，也缺少财物支持，仅靠社区化缘式、随机性的争取。没有对驻社区单位与社区联动的方式、内容及量化考核做出制度性要求，使得和谐社区创建势单力薄，难以有更大作为。二是服务机制不健全，党员干部服务群众潜力难以完全释放。尽管在在职党员服务社区方面做出了一些有益尝试，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还没有形成常态化、长效化的的监督、管理机制，造成有些党员不愿意在社区做扶民帮困的事或摆摆样子没有诚心做实事。三是街道社区专注于行政性事务，联系服务群众有冲淡。社区多半以行政性事务为主，关注并解决群众衣食住行等方面需求的力度、广度不够，在群众眼中，社区往往是一个办事机构，同时充当社区“灭火器”作用，使得社区服务跟不上广大居民对日常生活需求，降低了居民对社区工作及干部的信赖度和亲近感，不利于密切党群、干群关系。

(三)便民利民活动多，居民群众尝到甜头少。一是上级检查街道社区工作只延伸到党工委或支部一级，与基层群众见不了面、谈不上话，了解不到实际状况，因而不能形成对实际工作的推动力。二是上级检查往往注重一些平面化资料，如文字材料、表册、展板等，未能听取或查看服务对象的具体情况，因而导致务实工作变成务虚应付。三是群众因不了解政策或监督通道不畅，渐渐失去了参与社区管理与建设的热情。

(四)党员干部的群众立场不坚定 ，履职尽责看形势。一是部分党员干部党性观念不强、宗旨意识淡薄。对自身的党员身份、干部身份缺少全面深刻的认识，特别是处理与群众关系，解决群众困难时有懒得管、不愿管、不敢管等不良情绪态度，对基层群众疾苦缺少切身体验，导致与普通居民群众交流少、感情浅，甚至没有感情基础，不能赢得基层群众的拥护和支持。二是部分社区领导干部履职未尽责。一方面是部分干部因工作能力不足或管理权限的问题，未能很好解决群众疑难问题，另一方面是个别社区干部考虑安排工作着眼点在应付上级和方便自我，淡化群众利益诉求，没有站在群众立场和社区长远发展考虑，使得上级部门调查研究掌握不了实情，党的一些惠民政策没有达到效益最大化。三是缺少群众问责干部机制，干部做得怎么样，往往群众说了不算，上级说了算。部分领导干部工作出发点在应付上级，不把群众冷暖放心上，逐渐形成了个别干部向上看不向下看的工作倾向。

四、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建议

通过调查问卷统计发现，社区干部群众认为这次教育实践活动应实现的目标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即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着力解决突出问题;认为联系群众最有效的方式为入户走访，其次是接访群众、基层调研;认为组织开展这次教育实践活动应防止出现搞形式主义、走过场及集中教育与日常工作“两张皮”的问题，我们对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其它意见建议做了如下归纳：

(一)教育实践活动要调动广大社区居民参与的积极性，形成社区居民广泛参与机制。一是通过电视等新闻媒体广泛宣传党的为民务实清廉教育实践活动要求及内容，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群众监督。二是建立基层群众参与机制，突出群众主体地位，把群众的关注与关切作为推动教育实践活动取得成效的重要力量，采取方便、快捷、实用、直接的方式征求群众意见、调查群众满意度，将群众真实的满意度调查作为一项重要指标融入到活动的评价体系中。

(二)教育实践活动要做到党员干部真触动，教育实践双丰收。一是教育活动化整为零，注重实效。避免大排场、大会场，采用规模小、内容实、研讨多、宣讲少的方式，扎实开展教育引导活动;二是实践活动要划片包干，责任到人。做到每个党员干部都有“自留地”，以现实成果接受组织和群众检验。

(三)落实教育实践活动要突出基层一线和有效实用，做到群众日常监督与上级重点检查相结合。一是建议构建街道社区居民对社区党员干部表现的监督反馈长效机制，要保证有了意见有处提，提了意见有人落实、有人反馈，切实保护居民参与社区管理与建设的积极性。二是建议上级检查重走访、重实效。往往是上面怎么查下面怎么做，要改变过去检查就是看资料的模式，采取随机抽查走访等灵活方式，重点倾听群众反映，将惠民工作靠实到人、落实到事。